

证券代码：873942

证券简称：华青环保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提前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常玉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1,583,68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4.3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常国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博巍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相欣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92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雅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,030,19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.666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

4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赵俊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东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东：男，1982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助理工程师；2005年3月至2010年1月历任包头海平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班长、工艺技术员；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任唐山圣龙水泥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；2012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包头海平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总监；2020年1月至2023年12月任河北燕新集团承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长；2023年2月至今任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厂长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4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张兵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4月24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

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本次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